

甲方合同编号：【 】

乙方合同编号：【 】

陕西移动延安分公司与【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关于【宜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全流程远程提审系统项目】ICT项目服务  
合同

甲方：【宜川县人民检察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吕杰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北大街 200 号

电话：/

联系人：袁龙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永刚

住所：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移动大厦

电话：15991550608

联系人：强彦龙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2 月 10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双方就【宜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全流程远程提审系统】项目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1** 乙方在现有技术条件下、现有网络覆盖范围内，为甲方有偿提供【宜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全流程远程提审系统】项目集成等服务。

**1.2** 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技术规范书】。

### 第二条 资费标准和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包括集成服务费等。

2.2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含税服务费用共计【 456500 】元(大写：肆拾伍万陆仟伍佰元整)，详见下表。【附件2：费用明细表】。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未含税总价(元)	税率(%)	增值税税额(元)	含税总价(元)
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检察机关全流程远程提审系统	系统集成费-信息技术服务	318867.92	6%	19132.08	338000
	移动云	11320.75	6%	679.25	12000
	ICT-设备销售	94247.79	13%	12252.21	106500
合计		424436.46	/	32063.54	456500

2.3 合同项下所有款项由甲方向乙方按【A】方式及比例支付：

**A.一次性付款**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5%的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签约期满一年后乙方申请退还；甲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B.按进度付款**

(1) 集成服务费按照下列约定进度支付：

①预付款：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合计人民币【/】元(大写：【/】元整)。

②初验款：系统上线完成初步验收之日起【/】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合计人民币【/】元(大写：【/】元整)。

③终验款：系统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2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合计人民币【/】元(大写：【/】元整)。

④质保款：自甲方终验合格完毕之日起1年期满，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合计人民币【/】元(大写：【/】元整)。

**(2) 维保服务费及标准产品按服务周期支付**

系统终验合格次日起计算维保费。维保服务费以【/】为一个计费周期，按照维保期服务考核结果支付维保费。每期的维保费=【/】\*当期服务评价对应的支付比例。当期考评完成，甲方收到乙方付款资料且确认无误之日起【/】内向乙方支付当期维保服务费。

**C.按固定周期付款**

以【月/季/年】为一个支付周期，自【/】(例如：合同签订/初验合格/终验合格)开始起算。每周期的费用为【/】/周期数。第一个计费周期的付款时间为【/】，后续付款周期以此类推。

**2.4 双方银行账户信息**

甲方名称：【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纳税人识别号：【/】

户名：【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开户行：【 / 】

账号：【 / 】

地址：【 / 】

联系电话：【 / 】

乙方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6007100912423 】

户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双拥大道支行】

账号：【 9558853700004761970 】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移动大厦】

联系电话：【 13909110000】

缴费识别码：【 / 】

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信息（甲方名称和纳税人识别号不可改变），应在变更账户信息前十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如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单独变更账户信息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5 结算方式采用【转账】（现金/转账等）的形式。**

**2.6 在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之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平台税率为【6】%和硬件【13】%，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税率调整的按照新税率执行。**

###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1】年，项目服务起始时间以【签约时间】算起。**

**3.2 项目建设工期，乙方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完成平台集成及调测，达到初验标准。**

**3.3 自项目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乙方为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维保期为【1】年。**

### **第四条 验收**

#### **4.1 验收标准**

**4.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响应承诺验收。**

**4.1.2 在乙方完成集成服务【 3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双方应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各项功能及指标符合要求的，由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报告。**

**4.1.3 在乙方完成集成服务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双方应对项目成果进行初步验收，各项功能及指标符合要求的，由双方签署项目初步验收合格报告。甲方自收到乙**

方提交的验收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视为自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第 7 个工作日项目通过验收。

4.1.4 试运行：签署初验合格证书第二天起合同系统连续稳定运行【1】个月。在试运行期间内，合同系统须持续满足合同约定的所有要求，项目初验视作项目进入试运行期。

4.1.5 项目试运行届满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终验验收申请，甲方自收到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未能组织验收的，视为自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第 7 个工作日项目通过验收。

## 第五条 维保服务

乙方维保具体内容如下：

5.1 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预防性维护、日常维护支持、网络调整支持、数据备份支持等工作。

5.2 提供每周 5 天每天【8】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如果出现紧急技术问题，在甲方通过电话或传真通知乙方的情况下，乙方的工程师应在【2】小时内予以答复。如果甲方要求紧急处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72】小时内赶到现场。当合同系统提供的业务中断时，乙方在提供远端服务的同时，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2】小时内赶到现场，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未按时到达现场的除外。

##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6.1.2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协同第三方从事部分合同约定的乙方服务工作。但是，乙方应对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6.1.3 甲方应当根据其所使用的业务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单位及相关授权人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证件，以及白名单的相关资料等）。

6.1.4 甲方承诺并保证不利用乙方提供的集成维保服务进行任何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侵犯乙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立即停止向甲方提供所有产品和服务并解除本合同，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6.1.5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

6.1.6 甲方应授权一名员工作为联系人，负责甲乙双方信息传递、服务实现、业务受理等方面的组织协调工作。甲方联系人需提供乙方所需的身份确认资料。甲方联系人如发生变更，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6.1.7 甲方开通使用乙方提供的相关产品时，需遵守对应的产品使用说明。甲方未按约定和相关要求使用产品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6.1.8 甲方成为乙方客户后，如果乙方提供了服务账号，甲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提供的服务账号和甲方设定的服务密码。服务账号和密码是甲方办理相关业务的凭证，凡使用服务密

码进行的任何操作行为均被视为甲方或甲方授权行为。如因甲方服务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等原因发生服务中断、业务变更、高额费用等情况，甲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采取可行的补救措施。甲方应当承担因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产生的责任及费用。

**6.1.9** 如因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准确、不真实、不完整或变更后未通知乙方等原因，使乙方无法将服务提供给甲方，甲方承担由此造成责任和后果。

**6.1.10**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的软件、技术、设施等用于双方合作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且不得向第三方透漏、转让。若甲方违反本条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6.1.11**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使用中国移动的企业及品牌名称和标识、乙方的地方性品牌的名称和标识。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 乙方从事系统集成、维护等工作，需由乙方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及单位证明，与甲方相关部门联系并办理相关手续，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配合。

**6.2.2** 乙方进行检修线路、设备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或其他网络设备进行调试、维护工作，或因其他可预见性的原因可能影响甲方使用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应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6.2.3** 乙方受理甲方的故障申报，应及时安排故障处理。乙方按维护及业务规程的有关规定，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6.2.4**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责任按照国家标准负责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如发生故障，及时响应。

**6.2.5** 因设备问题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6.2.6** 因第三方实施破坏、网络攻击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产品和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2.7**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各项费用。如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乙方有权中止服务，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6.2.8** 乙方应对其所委托的代为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包括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并对其服务瑕疵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2.9**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软硬件所有权与知识产权均归乙方享有。

**6.2.10** 对于归属乙方或乙方租入放置在甲方机房的设备或软件，乙方有权定期组织资产盘点，并在合同到期后回收资产。

## 第七条 保密条款

**7.1** “保密信息”是指本协议拥有信息的一方（“提供方”）根据本协议向另一方（“接

受方”）提供的信息，或接受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从提供方处获知的信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商业信息、商业秘密、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和其他保密信息，本协议的条款和与本协议有关的其他信息，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所有信息、数据、资料、意见、建议等。

7.2 保密信息只能由接受方及其人员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对于提供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有关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甲方理解并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可通过业务受理系统登记、纸质档案，通过网络接收、读取并记录等方式，以提供电信服务为目的，在业务活动中收集、使用甲方提供的和甲方使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乙方有权依法对包含甲方在内的整体用户数据进行分析并加以利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向除乙方关联公司外的第三方提供甲方信息。乙方关联公司，是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及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主营通信业务的公司，以及上述公司的合法继承公司。

7.3 双方不得向任何人透露用户的信息、资料以及交易记录，除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双方均有权拒绝除用户本人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的查询；同时，双方应尽合理努力将电子支付交易数据以安全方式保存，并防止其在公共、私人或内部网络上传输时被擅自查看或非法截取。

7.4 接受方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是，其应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接受方应向提供方承担因己方聘请的上述专业顾问违反保密约定而给提供方造成任何损失。

7.5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要求接受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接受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协议项下的保密责任。但前提是，该接受方应立即将需披露的信息书面通知提供方，以便提供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且该等通知应尽可能在信息披露前做出，并且接受方应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确保该等被披露的信息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或机构的保密待遇。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任何信息：（1）非因违反本协议所致，已进入公众领域的信息；（2）在提供方依据本协议做出披露前，接受方已合法拥有的信息；（3）接受方从有权披露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及（4）接受方独立开发的信息，未使用任何保密信息。

7.6 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条款之约定，严格履行保密义务，直至有关保密信息合法公开之时止。本协议或其任何条款的终止、中止、失效、无效均不影响本保密条款的有效性及对甲乙双方的约束力。

7.7 由于保密信息接受方未履行保密义务给提供方造成损失的，接受方应当赔偿由此给提供方造成的损失。

7.8 在任何情形下，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合同款项的，从逾期的次日起计算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未付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0】% 支付违约金及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仲裁申请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告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8.2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相关备案或审批手续，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法律法规、通信管理部门的规定或通知，乙方有权中断、终止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业务，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3 乙方在进行网络调整和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者由于 Internet 上骨干网通路的阻塞造成甲方服务器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属于正常情况，不视为乙方违约。

8.4 下列情况下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 (1) 甲方（包括联系人）提供虚假证照的；
- (2) 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实施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活动；
- (3) 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从事其他不当用途或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利；
- (4) 乙方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停止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

8.5 乙方仅对因其过错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害结果承担赔偿责任，且不包括第三方提出的索赔要求、数据丢失或损坏的损失，不包括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无论何种情况，乙方对本协议项下的违约赔偿总额不超过本协议项下已支付的服务费用的总和。

#### 第九条 不可抗力及免责条款

9.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9.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1) 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2) 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立即通知了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15)日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公证书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应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9.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三十（30）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

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9.5** 乙方对下述事项不承担责任：（1）第三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要求；（2）甲方的记录或数据的丢失或损坏；（3）甲方的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

**9.6** 如因乙方难以避免、难以排除的技术或网络故障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使用本协议项下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但乙方应尽合理努力争取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对此双方无异议。鉴于计算机、移动通信网络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骨干线路中断等引起的事件，在乙方能够出具相关合理证明材料的情况下，甲方亦认同不属于乙方违约。

####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10.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对本合同效力产生影响的、或解决合同争议时的通知或函件，以（A）专人递送，（B）特快专递，（C）电子邮件。特快专递的交寄日以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对方为收件人。

**10.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中所列的地址发出。如双方中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十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延迟通知方承担责任。

**10.3** 双方将按如下约定确定通知送达完成时间：

**10.3.1** 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10.3.2**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3】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5】日视为送达；若实际签收时间早于该约定时间的，以实际签收日为送达日。

**10.3.3**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约定的地址或者依据本合同变更后的地址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10.3.4** 以电子邮箱形式发出的，到达接收人电子邮箱所在系统之时视为送达；

**10.3.5** 以电子邮箱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约定的电子邮箱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电子邮箱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10.3.6** 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通信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或者通信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商业信函、诉讼文书等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以专人递送的，送达至通知与送达条款约定的地址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按照通知与送达条款约定的方式确定送达之日。

**10.4**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约定的地址或者依据本合同第**10.2**条款变更后的地址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各方地址与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 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 /】

电话：【 /】

联系人：【 /】

电子邮件：【 /】

邮政编码：【 /】

乙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

地址：【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移动大厦 】

电话：【 15991550608 】

联系人：【 强彦龙 】

电子邮件：【 15991550608 @139.com 】

邮政编码：【 717300 】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2**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将协商的书面要求送达到另一方后立即开始。

**11.3** 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10)日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甲乙双方选择下列第**A**方式解决争议：

A.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B.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丝绸之路仲裁中心提起仲裁。

**11.4**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争议解决条款依然有效。

####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2.1**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对本合同做出补充、说明、解释。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3**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对本合同相应条款进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 30 日向另一方提交书面说明。单方面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对另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技术规范书

附件 2：费用明细表

附件 3：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

附件 4：政企 ICT 网络安全剥离条款

附件 5：网络信息安全建设说明-等保回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订日期：[2014]年[12]月[10]日

乙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订日期：[2014]年[12]月[10]

## 宜川县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全流程提审系统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1	★检察院远程提审(提讯)管理系统(国产化版)	<p>1.系统要求基于 B/S 结构设计, 安装维护简单;</p> <p>2.检察院执法信息综合管理系统由案件后台管理、笔录系统、电子签名系统组成。</p> <p>3.主要应用“远程庭审、远程提审、远程画押、提审文书送达”。</p> <p>4.支持应用角色的查询与添加: 办案员、查阅员、笔录员、驻点检察官协 助员、区县管理员、市级管理员、省 级管理员。</p> <p>5.具备功能完善的角色权限管理规 则, 系统根据权限设置自动关闭对应 角色可查询的字段。</p> <p>6.支持在线使用人数<math>\geq 500</math>人。</p> <p>7.系统支持查询、导出、添加 未提讯 案件和提讯中案件; 可下发任务; 可 查询、导出等待归档案件和已归档案</p>	XH-TS900	讯豪信息	套	1

	<p>件。</p> <p>8.系统可提供和查询“快速开案件笔录”、“远程询问”、“远程提讯”、权利义务告知/委托辩护人告知”、“延长审查期限宣告”的案件类型。</p> <p>9.系统支持案件管理，管理每个案件中“提讯笔录、权利义务告知书、提/还押证、提讯录音录像、签名按捺手印后的笔录/权利义务告知书等”</p> <p>10.支持案件类型“延长审查期限宣告、权利义务告知/委托辩护人告知、远程提讯、远程询问、笔录模式等”。</p> <p>11.支持上下级单位统一管理，内置法庭管理、检察院视频提讯室管理、看守所审讯室管理，便于集中可视化展示。</p> <p>12.支持远程管理模式，可设置“上级院与下级院”信息、：可设置法庭、检察院视频提审室、看守所审讯室；可预设场景；可一键选择场景。</p> <p>13.画面显示支持多点通信，可选择画面模式，可自定义画面大小。</p>			
--	--	--	--	--

		<p>14.电子文书签署过程中,文件会自动生成唯一的文件编号;可同时上传签名后不可编辑的文件和签名前的原始文件,并进行对比。</p> <p>15.支持选择案件排期的场景、办案人员和驻点检察官,并同步后台信息到笔录系统。</p> <p>16.支持指纹信息管理,系统可生成机器码,可验证真迹签名指纹按捺终端匹配的系统机器码。</p>			
2	国产化应用服务器	<p>海光 Hygon 3250 处理器 /16G 内存 /480G SSD /2U 机架式 /600W 国产 Hygon 3250 处理器 , 2.8G , 8 核 , 16G 内存, 480G 企业级 SSD , 2 个千兆网卡, 1 个 BMC 管理接口, 2U ( 482 宽 x 550 深 x 89 高 mm ), 机架 2U 专用服务器电源 600W ( 100 宽 x 240 深 x 70 高 mm )</p>	XH-KP9160	讯豪信息	台 1

3	高清音 视频同 步录音 录像	<p>1.架构, 无需客户端浏览器直接登录； 实时管理终端运行状态；</p> <p>2.设备应具有 VFD 状态显示屏，实时显示刻录倒计时；</p> <p>3.设备输入接口 3 路 1920*1080 SDI 高清视频、网络混合接入，输入接口 1 路 VGA/HDMI 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入接口；</p> <p>4.内置 1TB 硬盘，对听证现场的音像信息，实时同步备份，确保数据信息安全存储，同时支持外接移动硬盘进行实时同步刻录,可免拆机直接更换光驱和硬盘；</p> <p>5.设备内置高清音视频同步录音录像系统；设备内置两个光驱，支持同步刻录、接力刻录两种模式，支持 4.7G 单层、单面双层 8.5G 实时刻录；</p> <p>6.具备对所刻录、存储的音视频数据计算哈希值的功能，并将其以单独文件的形式与音视频数据一并存储。两个直刻光盘与硬盘备份数据有共同哈希值，共 1 个哈希值。</p>	XH-TS300	讯豪信息	套	1

	<p>7. 网络传输支持国际标准 H.323、RTSP、RTMP、ONVIF、GB/T28181 协议，方便和各种监控系统兼容，有利用全市、全省联网。</p> <p>8. 设备具有 RS485/R232 串行接口，支持与多媒体中央控制系统对接，可实现庭审设备联动控制等；</p> <p>9. 设备可防止在使用过程中因外界的影响造成会议同步刻录数据的丢失。意外断电重启后，无需更换光盘，以非硬盘导刻方式把原来的光盘恢复回来，保证光盘数据的可靠性。</p> <p>10. 设备支持语音激励、远程庭审、远程升级、温湿度信息叠加等功能。后台管理系统支持 WEB 页面进行远程管理功能，支持远程控制、切换画面模式，证据切换、摄像机控制、系统管理等功能。</p> <p>11. 采用 H264、ACC 等音、视频实时压缩网络视频服务器技术，单画面分辨率大于等于 704 像素*576 像素传输码流大于等于 512Kbit/s，硬盘存储视</p>			
--	--	--	--	--

		频帧率大于等于 25fps。 12.内置高清音视频同步录音录像系统。				
4	国产信 创工作 站	信创目录中 1、CPU:国产 2、内存:≥ 8GB 内存 3、系统硬盘: ≥512GB 4、主机支持 HDMI,VGA 双输出	PT620Q	宝 德	台	2
5	银河麒 麟正版 授权系 统	银河麒麟正版授权	10V	银 河 麒 麟	套	1
6	WPS 板	WPS 正版授权	正版	金	套	1

	式软件			山		
7	检察系 统专用 2.0 网 络认罪 认罚具 结书提 讯软件	检察办案系统全流程流程配置要求	定制	针 对 性 定 制	套	1
8	★远程 提审笔 录 应用系 统（国 产化 版）	<p>1.支持国产化系统适配</p> <p>2.笔录软件要求基于 C/S 结构，原件采用 WPS office 为插件载体。</p> <p>3.开始审讯直接打开 WPS 做笔录，基本审讯操作在 WPS 软件界面内可以完成，维护方便。</p> <p>4.笔录软件开始审讯界面有一个浮动菜单，用来显示案件信息、现场画面、设备信息和控制设备，这个界面可以自动吸附隐藏在屏幕边缘，不影响正常笔录。</p>	XH-BL300	讯 豪 信 息	套	1

		1.图像传感器：1/3” CMOS 2.物理分辨率：4160(H) × 3120(V) 1300 万像素 3.像素尺寸：1.12 μm ( H ) × 1.12 μm ( V ) 4.镜头参数：镜头角度：73 度 5.光圈：1.8mm 6.畸变：<1.5% 7.最大拍摄幅面：A3				
9	证据展示台	8.分辨率：VGA/HDMI 9.显示输出： 13Mp: 4160 × 3120 ( 拍摄 ) 4K: 3840 × 2160/30fps 1080P: 1920 × 1080/60fps 10.接口类型 HDMI、VGA 11.免驱动 协议 支持 USB Video Class ( UVC ) 吗 12.OTG 协议 支持 USB2.0 OTG 13.电源输入 DC12V 1A	XH-ZT500	讯豪信息	台	1

10	真迹签名指纹一体机	<p>采用 10.1 寸 TFT IPS 液晶触摸手写显示屏，强大的 ARM Cortex-A17 四核处理器，集成信息交互、电磁签名、接触式、指纹比对人脸识别，让交互更简洁更智能。1.系统基于嵌入式开发，运行稳定。2.通过机器码绑定系统后台，每台签字主机机器码作为唯一身份 ID。</p> <p>3.签名开始前，自动提供签名和按捺指纹教学，提供无人值守的智能化操作流程。</p> <p>4.签名过程中，自动切换下一步，并提示用户操作。5.签署完的文件，进行文件编号，签字主机可自动播报文件编号。</p> <p>6.电容电磁双模屏，支持多点触摸，采用无线无源电磁屏，产品核心部件（带硬加密的电磁屏）采用国产化模组，并且要求提供电磁屏原厂商对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使用书，电磁屏加密芯片应提供国家密码管理局出具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p>	XH-WDS10	讯豪信息	套 2

		<p>7.分辨率: 4000LPI 8.精确度: <math>\pm 0.5\text{mm}</math>            (中间区域); <math>\pm 2\text{mm}</math> (距边缘 5mm            范围)</p> <p>9.感应高度: 10mm (距离玻璃/板表            面)</p> <p>10.无故障点击次数: <math>\geq 100</math> 万次</p>				
11	电子签名应用软件	<p>1.支持文书实时更新翻阅, 对应页码;            2.支持文书签名、指纹按捺;</p>	XH-MD101	讯豪信息	套	2
12	大屏显示终端	<p>1.最佳观看距离(米): 1.5-2 米            2.屏幕尺寸: 55 英寸 3.屏幕分辨率: 全高清 (1920x1080)            4.屏幕比例: 16:9            5.刷屏率: 60HZ 6.背光源: 直下式</p>	55 寸	创维	台	4

		LED 7.网络连接				
13	壁挂支架	针对性定制	定制	国产	套	2
14	4K 高清提审摄像机	<p>1.摄像机借助芯片的 AI 算力,搭载先进的 AI 算法实现了单目人形跟踪,可实现教育、会议和直播等场景的自动跟踪。</p> <p>2.NDI HX2 是新一代的网络视频传输方式,它有即插即用、低延时、易于实施部署、具有良好的生态,并支持音频、视频、控制同时传输。</p> <p>3.采用全新一代 SONY 1/2.5 英寸、最大 500 万像素的高品质 UHD CMOS 传感器,可实现 4K 超高分辨率的优质图像。并且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多种分辨率。</p> <p>4.采用高品质真 800 万超高解析度的 4K 超长焦镜头,12 倍光学变焦,视场角最大可达 71°</p> <p>5.支持人数检测报警,可通过 IE 浏览</p>	XH-HDZ500	讯豪信息	台	2

	<p>器在监 视画面中设置 1 个检测区 域，当检测区域中 告警人数达到设 置的阈值且满足按照报警模 式设置 的条件时，触发报警。</p> <p>6.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 9 段的折线段， 当人员 攀高超过设置的折线段高度 时触发报警。</p> <p>7.除 HDMI 2.0 接口外,还配备 3G-SDI 接口，3G-SDI 接口有效传输距离长 达 150 米（1080p30）。HDMI 或 3G-SDI、USB、LAN 三路可同时输出 3 路高清数字信号。</p> <p>8.多种控制方式，可使用 RS232、 RS485、网络以及 USB 对摄像机进行 控制。</p> <p>9.支持图像自动翻转功能，方便工程 安装使用。</p>			
--	--	--	--	--

15	4K 高清全景摄像机	<p>1.配置 4K 镜头，实现高清效果。</p> <p>2.低畸变水平角度可达 95°，小镜头，大眼界。同时支持 EPTZ，以不</p> <p>动制动，放得更大，看得更清。</p> <p>3.支持 3G-SDI 接口，有效传输距离最高长达 150 米 ( 1080p25 ),SDI、网</p> <p>络、USB 三路可同时输出。</p> <p>4.超高信噪比的全新 CMOS 图像传</p> <p>感器可有效降低在低照度情况下的图像噪声，同时应用 2D 和 3D 降噪算</p> <p>法，大幅降低了图像噪声，即便是超</p> <p>低照度情况下，依然保持画面干净 5.</p> <p>清晰，图像信噪比高达 55dB 以上。</p> <p>6.支持 PoC 和 PoE 一线通功能，电</p> <p>源、视频、音频、控制三线合一。</p>	XH-JH160	讯豪信息	台	1
16	阵列式全向音频采集器	<p>1.阵列规格:8MEMS 阵列 2.拾音范</p> <p>围:5 米</p> <p>2.声学功能:远场拾音、模态降噪、高</p> <p>保真、去混响</p> <p>3.指向性:全指向性 5.灵敏度:<math>\geq</math></p> <p>50mV/Pa</p> <p>4.采用语音增强技术，让人声频段自</p>	XH-ZL880	讯豪信息	台	2

		动增强，体验“声”临其境。				
17	4K 远程提审 传输终端	<p>1.高清画质：高清视频输入，输出，编码，解码，直播，最高 4K 画质和编码。</p> <p>2.视频接口：提供 HDMI 视频接口，UVC/UAC 可接收 USB 外设采集的音视频信号。</p> <p>3.庭审录播：支持庭审直播/点播，文件回放/下载/FTP 上传。多种画面合成布局模式及特效切换。</p> <p>4.远程庭审：支持 RTSP/RTMP/H.323/SIP 等多协议混合远程音视频交互。</p> <p>5.分布式云法庭终端，支持实现 4K 级的双流互动功能。</p> <p>6.支持一键呼叫/挂断、群呼等会议管理。</p> <p>7.音视频编解码：H.265/H.264 视频压缩算法，AAC/G711 音频压缩算法。</p> <p>8.集中管理，开放的可编程中控，支</p>	XH-CM4000	讯豪信息	台	2

		持 RS232/485/IR/IO 等多种接口。				
18	彩色打印机	<p>多功能彩色激光多功能一体机，支持自动双面打印、复印、扫描复印功能。</p> <p>打印速度：每分钟 24 页（A4）</p> <p>自动双面打印：支持</p> <p>打印分辨率：黑白模式最佳打印分辨率  <math>\geq 1200*600\text{dpi}</math></p> <p>彩色模式最佳打印分辨率  <math>\geq 1200*1200\text{dpi}</math></p> <p>连接方式：USB2.0、以太网等</p> <p>支持操作系统：windows7/8/10,银河麒麟 V10,统信 UOS 等</p>	定制	奔图	台	1

		<p>纸盒：标准纸盒≥200 页</p> <p>纸张尺寸：A4\B5\A6</p>				
19	温湿度 环境显 示屏	<p>1.模块支持 Modbus 协议，RS485 总线，串口格式 8-N-1，速度可在 1200–115200 中选择。</p> <p>2.温度传感器芯片：美国 ANALOG DEVICTE</p> <p>3.温度精度：± 1 度，温度调整范围： 温湿度 ± 2 度</p> <p>4.湿度传感器：美国 HONEYWELL XH-WS50</p> <p>5.湿度精度：± 5%，湿度调整范围： ± 10%</p> <p>6.外形尺寸：90X25X10mm</p> <p>7.供电电压：USB DC5V,20mA</p> <p>8.功耗：0.1W</p> <p>9.使用条件：环境温度：0–55°C，湿度&lt;95%，无腐蚀性气体的场所。</p>		讯豪信息	台	1

20	听取意见功能室业务软件	<p>1、支持根据案件信息创建认听取意见活动；</p> <p>2、听取对接同意业务系统 2.0，获取案件数据；</p> <p>3、在听取意见活动中，提供认罪认罚具结书等文件模板、听取意见流程管控、示证管理、同录管理等功能；</p> <p>4、支持通过电子签名功能完成认罪认罚具结书签署；</p> <p>5、支持文书智能宣读功能，对文书类材料进行语音合成并播报；</p>	定制	针对性定制	套	1
21	黑白网络打印机	<p>1.类型:激光打印机</p> <p>2.幅面:A4 幅面</p> <p>3.打印机类型:黑白打印机</p> <p>4.最高分辨率:600 × 600dpi</p>	定制	奔图	台	1
22	温湿度环境显示屏	<p>1.模块支持 Modbus 协议，RS485 总线，串口格式 8-N-1，速度可在 1200–115200 中选择。</p> <p>2.温度传感器芯片：美国 ANALOG DEVICTE</p> <p>3.温度精度：±1 度，温度调整范围：±2 度</p> <p>4.湿度传感器：美国 HONEYWELL</p>	XH-WS50	讯豪信息	台	1

		<p>5. 湿度精度：± 5%，湿度调整范围： ± 10%    6. 外形尺寸：90X25X10mm</p> <p>7. 供电电压：USB DC5V,20mA    8. 功耗：0.1W</p> <p>9. 使用条件：环境温度：0–55°C，湿 度&lt;95，无腐蚀性气体的场所。</p>				
23	回声抑制拾音器	<p>具有回声抑制功能，可消除对讲中产 生的回声和啸叫声</p> <p>自动噪声电平控制功能，有效抑制房 间环境噪声，提高整体音频信号清晰 度</p> <p>远距离音频采集；支持桌面放置或者 壁挂；最大功率 3W</p>	XH-FBX360	讯豪信息	台	2
24	音响	<p>1、2.0 声道音箱，内置数字功率放大 器高效节能、5 寸全频低音喇叭、2.5 寸高音喇叭。</p> <p>2、1 路 6.5 毫米话筒输入插口。</p> <p>3、二组 AUX、电脑 1 莲花音频输入， 1 个Φ3.5 耳机电脑 2 音频输入。</p> <p>4、音乐音量、话筒音量、高音、低 音独立调节。</p>	XH-YX800	讯豪信息	台	2

		<p>5、外置接插式适配器电源方便安装，支持 POE12V 供电。</p> <p>6、壁挂式安装简单配原厂支架。</p> <p>7、音调控制：高音 10KHz ± 12dB / 低音 100Hz ± 12dB</p> <p>8、输出功率：40W</p> <p>9、灵敏度：90dB</p> <p>10、频率响应：20Hz–18KHz</p>				
25	网络交换机	<p>16 口千兆交换机；交换容量 36Gbps；包转发率 26.78Mpps；下行端口 16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上行端口 2 个千兆 SFP；MAC 地址表 8K MAC；外形尺寸 mm 300x180x43.6(宽 x 深 x 高)</p>	16 口	华三	台	1
26	机柜	6u 标准	6U	图腾	台	1
27	高清音视频传输线材/辅材	专业音频、视频线材等一批，管材、线槽、弯头等一批	定制	针对性定制	批	1
28	标准化	系统安装调试项	定制	针项	项	1

	系统集成服务		对 性 定 制		
--	--------	--	------------------	--	--

## 费用明细表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未含税总价(元)	税率(%)	增值税税额(元)	含税总价(元)
宜川县人民检察院 检察机关全流程远程提审系统	系统集成费-信息技术服务	318867.92	6%	19132.08	338000
	移动云	11320.75	6%	679.25	12000
	ICT-设备销售	94247.79	13%	12252.21	106500
合计		424436.46	/	32063.54	456500



## 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障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简称“陕西移动”）合法权益，营造绿色工作环境，共同稳定、健康发展，我方自愿做出并遵守以下承诺：

一、我方承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要求，履行网络安全保护义务。

二、我方承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以及监管指令，认真执行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的相关管理规定。使用的陕西移动云服务、集成、开发服务所搭建的网络系统、应用程序由我方进行管理和运营，对于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我方将自行制定网络安全策略实现网络风险的防范、监测和处置。

三、我方使用陕西移动服务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方承诺将不会利用陕西移动的服务进行任何违法或不正当的活动，否则陕西移动有权停止向我方提供服务。我方承诺在进行经营或非经营活动需要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并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生效且正在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

四、我方已认真学习并知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第十九条、二十一条、五十一条、六十一条、八十四条和八十六条之规定，明白基础电信运营商在反恐工作中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我方会严格遵守并积极配合基础电信运营商在实际工作中严格落实。

五、我方已认真学习并知悉《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九条、第四十五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明白基础电信运营商在广告传播过

程中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我方会严格遵守并积极配合基础电信运营商在实际工作中严格落实。

六、我方已认真学习并知悉《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承诺依法保护个人信息权益，规范数据处理活动，履行法律以及行政法规规定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义务。

七、我方承诺在使用陕西移动服务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并承担法律责任，我方自行管理、独立运营其基于陕西移动服务的应用成果，陕西移动不参与我方应用的运营活动，我方依法进行应用的运营活动并独立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我方违反本协议或相关的服务条款的规定，导致或产生的任何第三方主张的任何索赔、要求或损失，我方同意赔偿陕西移动及其关联公司和合作公司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和诉讼费用），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陕西移动免受损害。

八、我方承诺在实际工作中严格遵守陕西移动信息安全方面的各项规定。

九、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 网络安全承诺书

本项目甲方承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要求，履行网络安全保护义务。

甲方承诺制定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及时处置系统漏洞、计算机病毒、网络攻击、网络侵入等安全风险，发生危害网络安全的事件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并按照规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甲方承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以及监管指令，认真执行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的相关管理规定。本项目使用乙方云服务、集成、开发、安装等服务所搭建的网络系统、应用程序由甲方进行管理和运营，对于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甲方需自行制定网络安全策略实现网络风险的防范、监测和处置。

甲方知悉并确认，使用乙方提供维保服务是提升计算机信息系统、设备安全性的必要措施，乙方按协议及规则，向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甲方作为本项目的管理和运营的主体仍需要自行判断业务系统是否符合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的合规性要求。



## 网络信息安全建设说明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收到贵公司对我单位信息化工作提出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达标建议，已经获悉相关安全风险。

我单位承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以及监管指令，认真执行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的相关管理规定。本项目的网络系统、应用程序由我单位进行管理和运营。对于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我单位将自行制定网络安全策略实现网络风险的防范、监测和处置。

宜川县人民检察院（公章）

日期：2024年12月10日

